

# 海南省公安厅海岸警察总队第一支队警用无人机购置项目

## 公开招标文件

招标编号： HNJC2022-039

采购人： 海南省公安厅海岸警察总队第一支队

代理机构： 海南吉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 2022年05月

##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3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3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3 -
三、获取招标文件.....	- 3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 4 -
五、公告期限.....	- 4 -
六、其他补充事宜.....	- 4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5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6 -
（一）总则.....	- 6 -
（二）招标文件.....	- 7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 8 -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 11 -
（五）开标.....	- 12 -
（六）评标.....	- 12 -
（七）定标.....	- 15 -
（八）合同.....	- 16 -
第三章 采购需求.....	- 18 -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 20 -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25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 28 -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海南省公安厅海岸警察总队第一支队警用无人机购置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海南省政府采购网-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2 年 6 月 15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HNJC2022-039

项目名称: 海南省公安厅海岸警察总队第一支队警用无人机购置项目

预算金额: ¥208 万元, (大写: 贰佰零捌万元整) 报价超过最高限价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最高限价: ¥199.9104 万元

采购需求: 海南省公安厅海岸警察总队第一支队警用无人机购置项目; 数量: 一批; 简要技术要求或服务要求: 详见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完成项目供货。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如投标人是法人或者其他组织需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 如投标人是自然人须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需提供 2021 年 1 月起至今任意 3 个月的财务报表(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20 年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3.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需提供 2021 年 1 月起至今任意 3 个月的缴纳税收证明和社保缴费凭证(加盖单位公章)];

3.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 格式自拟(加盖单位公章)];

3.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 格式自拟(加盖单位公章)];

3.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承诺函, 格式自拟(加盖单位公章)]

3.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

采购活动[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加盖单位公章）]；

3.8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没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根据《财库〔2019〕38号》文的规定，投标人投标时无需提供，投标人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加盖单位公章）]。

### 三、获取招标文件

系统报名时间：2022年05月25日至2022年06月01日，每天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4: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

（[http://218.77.183.212:8094/zfcg/workcenter/cgdl/v\\_list.do](http://218.77.183.212:8094/zfcg/workcenter/cgdl/v_list.do)）

方式：网上下载；

售价：300元/份

**获取采购文件方式（按以下步骤报名并获取文件）：**

（1）网上注册：投标人须在海南省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hainan.gov.cn/zhuzhan/>）中的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平台进行注册。

（2）报名登记并缴纳报名费：至海南吉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填写报名登记表并缴纳报名费。

（3）报名登记时间、地点

1) 现场登记时间：2022年05月25日至2022年06月01日，每天上午8:30至12:00，下午14:3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海口市蓝天路35号名门广场北区C座15A层15A09房（海南吉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未按时在系统平台注册报名、未到海南吉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进行报名登记并缴纳报名费的，均视为无效报名。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2年6月15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海口市蓝天路35号名门广场北区C座15A层15A09房（海南吉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 1、采购信息发布媒体

1.1 本项目采购信息指定发布媒体为：海南省政府采购网。

1.2 有关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补遗、澄清及变更信息以上述网站公告与下载为准，采购文件与更正

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内容为准。

## 2、本项目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书》。

## 3、其他

3.1 获取本项目招标文件并按时提交保证金。

3.2 注意事项：本项目采用电子辅助操作，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海南政府采购网的通知《关于实施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试点应用工作的通知》，供应商使用交易系统遇到问题可致电技术支持 0898-68546705。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海南省公安厅海岸警察总队第一支队

地 址：海口市琼山区林村路 22 号海岸警察总队第一支队

联系方式：陈警官 0898-65855700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 称：海南吉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海口市蓝天路 35 号名门广场北区 C 座 15A 层 1509 房

联系方式：0898-65331989

###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黄工

电 话：0898-65331989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一) 总则

####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海南吉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的招标活动。

#### 2. 有关定义及相应职责

2.1 “采购人”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是**海南省公安厅海岸警察总队第一支队**。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受采购人的委托依法办理招标事宜的机构。本次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是**海南吉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3 “投标人”系指实名获取招标文件拟参加投标和拟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及相应服务的投标单位。其职责如下：

2.3.1 对招标文件错、漏之处提出澄清、说明要求或质疑；

2.3.2 按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

2.3.3 按要求编制投标文件；

2.3.4 派投标代表投标（递交投标文件），参加开标活动，对评审小组就投标文件提出的问题行澄清；“投标代表”系指在投标过程中代表投标单位处理投标事宜的人员，包括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及取得授权的投标单位人员；

2.3.5 配合相关职能部门就公开招标采购项目的质疑、投诉和举报的处理工作；

2.3.6 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按照合同规定向采购人提供货物或服务；

2.3.7 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所规定的其他职责。

#### 2.4 合格的投标人

2.4.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投标人。

2.4.2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资质要求，有能力提供满足招标要求的相关货物及服务的法人实体。

2.4.2.1 根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有关释义，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运营商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其分支机构可参与投标，即其分支机构可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其他组织”

2.4.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违反该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均由相关投标人承担。

2.4.4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2.4.5 投标人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政策制度

2.4.6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查询、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5 “中标人”系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并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 3.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3.1 “货物”系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所投货物必须是合法生产的合格货物，并能够按照货物合同规定的品牌、产地、质量、价格和有效期等。

3.2 “服务”系指除货物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其中包括：卖方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与升级、培训、验收以及其它类似附加服务的义务。

### 4. 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本次采购活动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按琼价费管【2011】225号收取，由中标单位向海南吉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支付。

## (二) 招标文件

### 5. 招标文件的构成

5.1 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5.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流标。

### 6. 招标文件的澄清

投标人在收到招标文件后，若有疑问需要澄清，可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传，下同）在投标截止时间15日前（逾期不受理）按招标公告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同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答复内容（包括所提问题，但不包括

问题来源)分发给所有获取了本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在上述期限内未对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需要澄清的书面意见,或从收到招标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未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即视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和规定。

## 7. 招标文件的修改

7.1 在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主动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7.2 招标文件的修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或网上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本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对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潜在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确认。

7.3 为使投标人准备投标时有充分的时间对招标文件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适当推迟投标截止时间。

7.4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

##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 8. 投标的语言

8.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翻译本为准。

8.2 投标人已印刷好的资料如产品样本、说明书等可以用其他语言,但其中要点应附有中文译文。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译文为准。

8.3 本招标文件所表述的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8.4 除在招标文件第五章中另有规定外,度量衡单位应使用国际单位制。

## 9. 投标文件的构成

投标人编制的投标文件应包括资质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报价部分等(凡有具体格式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本招标文件没有具体规定和要求的内容格式不限,由投标人自拟)。

9.1 资质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

投标承诺函、技术、商务响应情况表、实施方案、售后服务承诺、报价组成因素(参与响应的货物或服务清单)以及第一章招标公告资格要求内容及综合评分表里的其他要求内容等文件

9.2 报价部分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开标一览表”及“分项报价明细表”。

## 10. 投标文件编制

10.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中多个包进行投标的，其投标文件的编制应按各个包的要求分别编制。

10.2 投标人应按“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的要求及顺序组织编写，如有必要可增加附页，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0.3 投标人必须保证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采购代理机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10.4 如果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使评标委员会无法正常评审的，由此产生的结果由投标人承担。

10.5 投标文件外形尺寸应统一为 A4 纸规格，文件所使用的印章必须为企业公章，且与投标人名称完全一致，不能以其它业务章或附属机构印章代替。需签名之处必须由当事人亲笔名及投标文件逐页签字。

10.6 投标文件自制部分必须打印，每页须按顺序加注页码，装订牢固且不会轻易脱落（注：如胶装）。如因装订问题而出现漏页或缺页，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7 投标文件不得涂改和增删，如要修改错漏处，修改处必须由法人代表或经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名（即签字或盖章）后方可有效。

## 11. 投标报价

11.1 本项目的采购预算金额为**¥208 万元**，最高限价：**¥199.9104 万元**。投标报价超出最高限价的视为无效投标。

11.2 报价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报价应包括全部货物、服务的价格及相关税费、运输到指定地点的装运费用、安装调试（如有）、培训（如有）、售后服务、人工等其它有关的所有费用。

11.3 投标人应按开标一览表的要求报价，不能提供有选择的报价。

11.4 中标候选投标人的报价如超过预算且采购人不能支付的，视为无效投标。

11.5 投标人不能恶意报价，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提供合同金额的10%作为履约保证金，同时预付款比例调整为0%。如中标人在实施过程中不按交付时间完成项目，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报主管部门严肃处理。

## 12. 备选方案

本次招标只允许投标人有一个投标方案，否则视其投标文件无效。

## 13. 投标保证金

13.1 投标保证金是参加本项目投标的必要条件，保证金金额为**¥9000 元**。

13.2 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网上支付或线下银行转账支付、银行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支付。支付

时必须注明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字数有限可以简写）。

13.3 递交时间：在开标前划入指定保证金账户。

13.4 支付地址：

开户名称：海南吉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4605 0100 4636 0000 0822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蓝天路支行

13.5 若投标人不按 13 条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视为无效响应。

13.6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3.6.1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13.6.2 落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采购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14.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者，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文件的；
- (2) 投标人不按本章规定签订合同的；
- (3) 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4) 与采购人、其它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15.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5.1 投标文件应自开标之日起 **60** 个日历日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足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5.2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拒绝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的这种要求，但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满后将不再有效。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

**16. 投标文件的数量和签署及形式**

16.1 投标文件的数量：正本 壹 份、副本 肆 份、电子版投标文件 壹 份。

16.2 纸质版投标文件固定装订（注：胶装）。提供与正本一致的电子版投标文件（经签字盖公章，PDF 格式，不设密码）。并将 U 盘或光盘（标明公司名称）密封在“唱标信封”中，电子介质的响应文件与纸质响应文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6.3 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时应备有一个独立信封，信封外注明“唱标信封”，将下列内容单独密封入该信封，并按文件要求进行标记：

- (1) 报价一览表
- (2) 投标承诺函

### (3) 电子版响应文件

16.4 投标文件须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执行，每份投标文件均须在封面上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正本”和“副本”之间如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16.5 投标文件正本中，文字材料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投标文件的正本须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和加盖供应商公章，副本可以采用经盖章的投标文件正本复印，投标文件封面需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投标文件正本需要使用单位公章加盖骑缝章。

16.6 投标文件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且内容应完整，如未按要求或有遗漏，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6.7 电报、电话、传真、邮寄形式的投标概不接受。

##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 17. 投标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7.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所有副本和唱标信封分别密封在投标专用袋（箱）中（正本一份共一袋，副本四份共一袋）及唱标信封（独立信封密封一份），并在投标专用袋（箱）上标明“正本”、“副本”、“唱标信封”字样，封口处应加盖骑缝章。封皮上均应写明：

致：海南吉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海南省公安厅海岸警察总队第一支队警用无人机购置项目

项目编号：HNJC2022-039

分包号（如有的话）：

注明：“请勿在开标时间之前启封”

投标单位名称、联系人姓名和电话

17.2 投标文件未按第 17.1 规定书写标记和密封者，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绝接收。

### 18. 投标截止时间

18.1 递交方式及地址：详见“第一章 招标公告”。

18.2 递交要求：投标人的代表须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保证金转账、汇款的银行回单（均要求复印件加盖公章）及个人身份证原件亲临开标会现场以备查验。其现场所签署确认的文件均代表投标人的决定，并作为投标文件的补充内容，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8.3 若采购代理机构推迟了投标截止时间，应以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和投标人的权利和义务均应以新的投标截止时间为准。

18.4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的投标文件和唱标信封，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 19.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9.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撤回其投标文件，也可修改投标文件，然后按招标文件要求经签署、盖章和密封并注明“修改响应文件”和“开标前不得启封”字样后再次递交投标文件，但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否则其投标无效。上述补充或修改若涉及投标报价，必须注明“最终唯一报价”字样，否则将视为有选择的报价。

19.2 投标人不得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修改投标文件。

19.3 投标人不得在投标截止时间起至投标有效期满前撤回投标文件，否则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 (五) 开标

### 20. 开标

20.1 采购代理机构按“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关工作人员参加。投标人应委派授权代表参加开标活动，投标人代表须携带招标文件要求的相关证明文件亲临开标会现场以备查验。其现场所签署确认的文件均代表投标人的决定，并作为投标文件的补充内容，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0.2 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监督部门、国家公证机关公证员由其视情况决定是否派代表到现场进行监督。

20.3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开标，项目按废标处理。

20.4 达到三家的开标时，按规定的签到时间进行签到、宣布开标纪律及参会人员、公布投标人名称、查验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拆封唱标，公布每份“开标一览表”的内容，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采购代理机构作开标记录，各投标人确认后签署开标报告，开标结束。

20.5 若投标文件未密封，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该供应商的投标文件。

20.6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报告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 (六) 评标

### 21.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21.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从海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抽取的相关专家共5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人数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2/3。该评标委员会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投标文件并确定中标候选人，提交评标报告。

21.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并履行下列职责：

(一) 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对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的职责履行情况予

以记录，并及时将有关违法违规行为向财政部门报告；

(二) 宣布评标纪律；

(三) 公布投标人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四) 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五) 在评标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

(六) 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规、招标文件；

(七) 维护评标秩序，监督评标委员会依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采购人代表、评审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

(八) 核对评标结果，有财政部第 87 号令第六十四条规定情形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复核或者书面说明理由，评标委员会拒绝的，应予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

## 22. 评标原则和方法及评标步骤

22.1 评标原则：评标工作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国家及地方政府有关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择优、信用”的原则进行，评标委员会对所有投标人的投标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22.2 评标方法：本项目采用综合评标办法。

22.3 评标步骤：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共同对投标人的投标资格进行审查，然后由评标委员会进行符合性审查和技术、商务部分的详细评审。只有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才能进入符合性审查和详细评审。

22.3.1 资格审查表（详见资格审查表）

22.3.1.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代表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资格性审查，如投标人不具备投标资格，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2.3.2 符合性审查（详见符合性审查表）

22.3.2.1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投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只有对本项目招标文件第四章评标办法及标准中《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做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才能通过审查。对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有争议的投标内容，评标委员会将以记名方式表决，得票超过半数的投标人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详细评审，否则将被淘汰。

22.3.3 详细评审

22.3.3.1 评标委员会分别对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22.3.3.2 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

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2.3.3.3 评标委员会按公布的招标文件中“第四章评标办法及标准”对每份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确定中标候选人。最低投标价等任何单项因素的最优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

#### 22.4 优惠政策

22.4.1 本项目支持节能产品管理、环境标志产品管理、中小企业发展等相关政策。

22.4.2 所投分包(如不分包则指本项目)的所有投标产品进入当期节能清单的，其评标价=投标报价 $\times$ (1-1%)；投标人所投产品满足此规定的，必须提供声明函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22.4.3 所投分包(如不分包则指本项目)的所有投标产品进入当期环保清单的，其评标价=投标报价 $\times$ (1-1%)；投标人所投产品满足此规定的，必须提供声明函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注：非强制节能产品与环保产品评审价格扣除只能选其一，不进行重复扣除。

22.4.4 投标人为小型或微型企业（含联合体）的情况：

（1）中小企业的认定标准：

①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②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③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④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⑤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⑥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

⑦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具体评审价说明：

投标人为小型或微型企业，其评审价=投标报价 $\times$ (1-6%)；

投标人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中有小型或微型企业且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其评审价=投标报价 $\times$ (1-2%)。

(2)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规定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报价给予 6%-10% (工程项目为 3%-5%)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报价给予 6% 的扣除。并提供中小企业认定机构的证明材料,否则无效。

(3) 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扫描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4) 符合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5) 新成立企业应当参照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根据企业自身情况如实判断,认为本企业属于中小企业的,可按照规定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享受相关扶持政策。

**如有虚假骗取政策性加分的,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七) 定标

### 23. 定标

23.1 评标委员会依据对各投标文件的评审结果,提出书面评标报告,并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按综合得分由高至低的顺序向采购人推荐最高的前三名为中标候选投标人,排名第一的为中标候选投标人,排名靠后的前二名为备选中标候选投标人。

23.2 中标候选投标人因特殊原因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才可依评标排名次序的备选中标候选投标人依次递补为中标人。

23.3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政府采购指定媒体上公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23.4 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向等,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自始至终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它无关的人员透露。

23.5 在评标期间,投标人企图影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标委员会而获得评标信息的任何活动,都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24. 公告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指定的政府采购网站上发布招标公告、更正公告、通知、评标结果公告等招标过程中的所有信息,请务必时时关注网上公告。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 25. 中标通知

25.1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规定时间内到采购代理机构处领取中标通知书,办理相关手续。

25.2 中标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 26. 质疑和投诉

26.1 如果投标人对本次招标活动有疑问，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相关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6.2 采购代理机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时间内没有对投标人的质疑进行回复，或投标人对采购代理机构的回复不满意时，可向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27.3 投标人如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在知道或应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匿名、非书面形式、7个工作日之外的质疑均不予受理。

26.4 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须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6.5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6.6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按 25.5 规定的质疑函内容和材料向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交，提交的材料及质疑函不符合以上规定或有遗漏的，质疑投标人须在法定质疑期限内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补齐或修正。超过法定质疑期限提交的质疑函或补充材料，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有权拒收。

## (八) 合同

### 27. 合同授予标准

除本须知第 14 条的规定之外，采购人将与中标人签订供货合同。

### 28.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力

在特殊情况下，评标委员会、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报经监管部门同意后，保留在授标之前拒绝任何投标以及宣布招标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力。

### 29. 签订合同

29.1 采购人应按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不得超出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29.2 中标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 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30. 付款**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办理。

**31. 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制造业。**

**32. 适用法律**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的一切招标投标活动均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

##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需求:**

序号	产品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1	无人机	1. 轴距长度: $\geq 800\text{mm}$ ; 2. 最大平飞速度: $\geq 60\text{km/h}$ ; 3. 抗风能力: $\geq 14\text{m/s}$ ; 4. 最大飞行海拔高度: $\geq 5000\text{m}$ ; 5. 最大任务载荷重量: $\geq 2\text{kg}$ ; 6. 最大起飞重量: $\geq 9\text{kg}$ ; 7. 最大续航时间: $\geq 50\text{min}$ ; 8. 最大信号有效距离(无干扰、无遮挡): $\geq 15\text{km}$ ; 9. 抗雨能力: 中雨; 10. 可承受温度: $0^{\circ}\text{C}$ 至 $+40^{\circ}\text{C}$ ; 11. 吊舱安装方式: 采用快拆式, 所有吊舱均可于3分钟以内更换 12. 最大爬升率: $\geq 4\text{m/s}$ ; 13. RTK 模式悬停精度: 垂直 $\leq \pm 0.1\text{ m}$ 水平 $\leq \pm 0.2\text{ m}$ ; 14. 飞行器支持配置并同时使用两个下置云台相机; ★15. 飞行器支持电池热替换, 更换电池过程中飞行器无需重启; ★16. 电池箱应具备多个电池接口, 可为最多八块飞行器电池和四块遥控电池进行充电; ★17. 飞行器的前、后、上、下、左、右均具备双目视觉系统; 探测到附近障碍物时, 飞行器能通过地面站软件发出警示信息; 距离障碍物距离较近时, 飞行器能主动刹停; 18. 地面站支持多点触控; 分辨率 $\geq 1080\text{P}$ ; 亮度 $\geq 1000\text{cd/m}^2$ ; 屏幕尺寸 $\geq 5.5$ 英寸; 支持高级双控模式; 19. 变焦相机有效像素: $\geq 400$ 万, 像元尺寸 $\geq 2.9\text{ }\mu\text{m}$ ; 20. 变焦相机视频分辨率: $\geq 2688 \times 1512$ ; ★21. 星光级变焦相机: 光学变焦倍数 $\geq 20$ 倍; 22. 激光测距仪: 测量范围 $\geq 1\text{km}$ , 测量精度1公里内偏差 $< 2\text{m}$ ; 23. 双热成像相机: 像素 $\geq 640 \times 480$ ; 24. 热成像相机: 支持点测温、区域测温; 支持高温警报功能; 定时拍照功能; ★25. 喊话系统: 喊话方式包含但不局限: 录音上传、实时语音、音频文件播放、文字转语音、混合播放; ★26. 喊话系统: 音量 $\geq 130$ 分贝、最远距离 $\geq 500$ 米;	8	台

		<p>★27. 照明系统：光通量<math>\geq 50001\text{lm}</math>；50m 处中心光照度（120W）：85lux，探照面积：136m<sup>2</sup>；</p> <p>28. 无人机管控系统 视频支持双码流技术，支持实时流和存储流支持 HDMI 和网口视频，网口视频支持独有的二次编码 支持专网、内网 VPN 传输；可支持 RTMP 视频推流和私有平台同时推送视频；提供 SDK、web 控件，支持国标 GB28181 平台对接；</p> <p>29. 其他：无人机备用电池 3 组、1 年无人机和云台机损险、1 年第三者责任险 100 万元；</p>		
--	--	--	--	--

二、其他要求：

- 1、质量保证：所有设备必须是厂商原装、全新的正品，符合国家及该产品的出厂标准并提供出厂合格证等质量证明文件。
- 2、所有设备经验收合格交货使用之日起质保期一年，质保期内设备发生非人为质量问题中标单位免费维修并提供“三包”承诺。
- 3、安装调试与验收：免费提供用户现场安装、调试。安装、调试将由中标单位服务工程师完成，并进行操作试验，直至运行正常，满足技术要求的各项指标。用户技术人员全程参与。
- 4、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完成项目供货。
- 5、交付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6、付款条件：签订合同时采购双方另行约定。
- 7、验收要求：按照国家有关标准和招标文件要求、中标人的投标文件的规定，由采购单位进行验收。
- 8、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
- 9、在质保期内，同一产品、同一质量问题，连续两次维修仍无法正常使用，中标单位必须予以更换同品牌、同型号全新产品或者性能更加高级的替代产品，采购单位不再支付额外任何费用。
- 10、技术培训：提供全套详细的操作、安装和维护说明书，并提供操作人员无人机理论知识和实操知识培训，培训费用由中标人承担，食宿费用自理。
- 11、售后服务：投标人需具备完善可靠的售后服务体系。要由专业人员负责售后技术服务、维修等，在接到用户维修请求后，电话响应时间 1 小时以内，现场响应时间 24 小时以内，质保期内 24 小时内没有响应或在规定时间内拒绝或没有派员到达采购方提供技术服务、修理或退换问题材料设备，采购方有权委托第三方对合同材料设备进行维修或提供技术服务，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 资格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如投标人是法人或者其他组织需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如投标人是自然人须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需提供 2021 年 1 月起至今任意 3 个月的财务报表（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20 年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需提供 2021 年 1 月起至今任意 3 个月的缴纳税收证明和社保缴费凭证（加盖单位公章）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加盖单位公章）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加盖单位公章）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加盖单位公章）
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加盖单位公章）
8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没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	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加盖单位公章）

**注：**

- 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 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 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1	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样式和签署要求且内容完整无缺漏
2	报价项目完整性	是否对本项目内所有的内容进行投标，漏报其投标将被拒绝
3	投标有效期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4	合同履行期限及交付地点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5	投标保证金	是否足额缴纳投标保证金
6	投标文件数量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7	其它	无其它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注:**

1. 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2. 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3. 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详细评分表:**

序号	评价项目	评审标准	分值
1	参数响应情况	参数响应情况: 投标人所投产品完全满足或者优于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参数要求的, 得满分 30 分, 标注“★”参数不满足的, 每一项扣 3 分; 未标注“★”参数不满足的, 每一项扣 1 分。	30 分
2	供货方案	针对本项目提供供货方案。供货方案完整合理、时效性强、针对性强的得 3 分; 供货方案合理性以及针对性有欠缺的得 1 分; 不提供不得分。	3 分
3	安装调试方案	针对本项目提供安装调试方案。方案内容全面、科学、操作性强得 5 分; 方案内容基本全面、有一定操作性得 3 分; 方案内容不全面、可操作性差得 1 分; 不提供不得分。	5 分
4	培训方案	针对本项目提供培训方案。方案内容全面、科学合理、操作性强得 7 分; 方案内容基本全面、科学合理、有一定操作性得 4 分; 方案内容不全面、可操作性差得 1 分; 不提供不得分。	7 分
5	验收方案	针对本项目提供验收方案。验收方案科学合理、完整的得 3 分; 验收方案有所欠缺的得 1 分; 不提供不得分。	3 分
6	售后服务方案	针对本项目提供售后服务方案。方案内容完整、针对性与操作性强、满足项目需求得 9 分; 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有一定针对性、基本上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得 5 分; 方案内容不全面、可操作性不强得 1 分。	9 分
7	履约能力	1、供应商具有通用航空经营许可证得 2 分; 2、为保证投标产品的稳定性和可靠性, 所投产品需提供国家认证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得 3 分; 3、供应商具备培训教员资格证书, 并提供近 2022 年起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的得 3 分; 以上均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 否则不得分。	8 分
8	业绩	提供 2019 年 1 月至今 (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销售类似产品合同, 每提供 1 份得 1 分, 不提供不得分, 满分 5 分。注: 以上合同业绩均须提供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完整的合同复印件, 合同复印件中任何部位不得涂抹, 否则视为无效合同业绩。	5 分
9	价格分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价格扣除后的投标报价)*100*报价分值权重; 评标基准价等于有效投标单位中价格扣除后报价的最小值。	30 分

## 正文部分

### 一、评标原则和方法及评标步骤:

1、评标原则: 评标委员会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国家及地方政府有关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以及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办法进行, 遵循“公开、公平、公正、择优、信用”的原则。

2、评标办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办法, 满分为 100 分。

3、评标步骤: 在本项目开标现场唱标结束后, 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共同对投标人的投标资格进行资格性审查, 然后由评标委员会进行符合性审查和技术、商务部分的详细评审。只有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才能进入符合性审查和详细评审。

#### 3.1 资格性及符合性审查:

3.1.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应当依法并根据《资格审查表》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 不得评标。

3.1.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表》对投标文件的符合性进行审查, 只有对《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才能通过初步评审。对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有争议的投标内容, 评标委员会将以记名方式表决, 得票超过半数的投标人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 否则将被淘汰。

3.2 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与否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 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3.3 评标委员会在审查中,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 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 以投标一览表为准;
- (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 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 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4)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 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5) 若投标人不同意以上修正, 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

#### 3.4 无效投标的认定

投标文件出现但不限于下列情况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 (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4)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5) 电子投标文件未按规定要求提交的;
- (6) 经检查安全锁中的证书无效的投标文件;
- (7) 相关人员未按时进行开标签到的;
- (8)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3.5 量化评审

3.5.1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办法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并进行技术和商务的评审打分。

3.5.2 技术、商务及价格评分：具体评审的内容详见《详细评分表》。

#### 3.5.3 技术、商务及价格权重分配

评分项目	技术、商务项	价格项
权重	70%	30%

3.5.4 投标人不能恶意报价，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提供合同金额的10%作为履约保证金，同时预付款比例调整为0%。如中标人在实施过程中不按交付时间完成项目，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报主管部门严肃处理。

3.5.5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3.5.6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将通过初步评审的所有投标人的投标价格，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价格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值} \times 100$$

3.5.7 综合评分及其统计：按照评标程序、评分标准以及分值分配的规定，评标委员会成员分别就各个投标人的技术、商务状况，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和比较，评出各投标人的得分，得分与投标报价分相加得出综合得分。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投标人，综合得分次高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投标人，以此类推。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和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由优至劣顺序排列。

注：

- 1、技术项得分=（ $\Sigma$ 各评委所审技术参数得分）/（评委人数）；
- 2、商务项得分=（ $\Sigma$ 各评委所审商务参数得分）/（评委人数）；
- 3、价格项得分=（评标基准价/价格扣除后的投标报价）\*100\*报价分值权重；
- 4、投标人综合得分=技术项得分+商务项得分+价格项得分（保留二位小数）。

##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海南省公安厅海岸警察总队第一支队

海南省公安厅海岸警察总队第一支队警用无人机购置项目采购合同  
(合同仅供参考)

项目编号: HNJC2022-039

项目名称: \_\_\_\_\_

包 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甲 方: 海南省公安厅海岸警察总队第一支队

乙 方: \_\_\_\_\_

签订日期: \_\_\_\_\_年\_\_月\_\_日

海南省公安厅海岸警察总队第一支队（采购人名称）（以下简称：甲方）和\_\_\_\_\_（中标供应商名称）（以下简称：乙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订立本政府采购合同，共同信守。

**一、合同标的及金额等**

中标金额为\_\_\_\_\_元（人民币：\*\*\*\*\*圆整）。

序号	产品名称	厂商/品牌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1							
2							
3							
4							
5							
合计		(小写) : (大写) :					

二、本合同有效期：\_\_年，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三、服务地点：用户指定地点。

四、付款方式、付款时间：……。

五、合同履行期限/交付期：……。

六、服务标准及要求

七、合同解除或变更

因国家法律法规、相关政策的调整或出现不可抗力的因素，影响本协议继续合作时，双方经协商可终止合作。

**八、违约赔偿**

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应的服务，逾期交货和提供相应的服务超 10 天后，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并按合同约定及法律规定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如乙方提供的货物经两次更换仍不符合标准，或者乙方违反本合同专款专用原则，甲方均有权解除合同，要求乙方返还甲方所支付的款项，及按照合同总额的 10% 索赔损失，并且甲方向乙方索赔所支出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 九、合同纠纷处理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纠纷，作如下处理：甲乙双方在友好的基础上，通过相互协商解决纠纷。协商不成的，可根据合同纠纷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地点为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

###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各自指定的代表人签字和盖章、并由采购代理机构（丙方）签字和盖章之日起生效。如有未尽事宜由叁方另行协商签订新的补充协议，新的补充协议也是原协议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十一、合同鉴证

采购代理机构（丙方）应当在本合同上签章，以证明本合同条款与公开文件、投标文件的相关要求相符并且未对采购内容和技术参数进行修改。

### 十二、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中标通知书；
2.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

### 十三、合同备案

本合同一式陆份，中文书写。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丙方壹份。

甲方：\_\_\_\_\_（盖章）

乙方：\_\_\_\_\_（盖章）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_\_\_\_\_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_\_\_\_\_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联系人：\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联系电话：\_\_\_\_\_

采购代理机构：\_\_\_\_\_（公章）

经办人：\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_\_\_\_\_（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投标文件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 初步评审表各项页码索引表

序号	评审项	响应情况	材料所在页码 (第_页)
1			
2			
3			
.....			

注：供应商应根据资格符合性审查表内容填写此表

### 综合评分表各项页码索引表

序号	评审项	响应情况	材料所在页码 (第_页)
1			
2			
3			
.....			

注：供应商应根据评分细则表内容填写此表

## 1、开标一览表格式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	海南省公安厅海岸警察总队第一支队警用无人机购置项目
报价总计	(小写)： (大写)：
合同履行期限	
交付地点	
备注	

投标单位：\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报价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注：1、报价一览表应准确填写，若报价一览表与响应文件不符时，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 2、报价中必须包含招标文件所规定的招标范围的全部内容，合同的执行以交付时间为准；
- 3、在报价表内未有明确列述的项目费用应视为包括在报价之内。

## 1.1 分项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产品名称	厂商/品牌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1							
2							
3							
4							
5							
<b>响应报价总计</b>		(小写) : _____ (大写) : _____					

投标单位：\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报价日期：\_\_\_\_\_ 年\_\_\_\_月\_\_\_\_日

注：①投标人必须按“分项报价明细表”的格式详细报出投标总价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②“分项报价明细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开标一览表”报价合计相等。

③“分项报价明细表”行数可自行添加，但表式不变。

## 2、投标承诺函

致：海南吉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单位海南省公安厅海岸警察总队第一支队警用无人机购置项目(项目编号 HNJC2022-039)的投标邀请函，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姓名：\_\_\_\_\_、职务：\_\_\_\_\_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

本公司谨此承诺并声明：

1. 同意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条款要求，遵守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
2. 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投标截止日期起计算的\_ 日 日历日内，在此期间，本投标文件将始终对我们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澄清。如果我们中标，本投标文件在此期间之后将继续保持有效。
3. 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招标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4. 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不论在任何时候，将按贵方要求如实提供一切补充材料。
5. 我方承诺在本次投标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6. 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审小组所作的评审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投标报价最低并不一定获得中标资格。
7. 我方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向贵司缴纳投标保证金，如果获得中标并按《中标通知书》的要求，如期签订合同并履行其一切责任和义务。
8. 我方在参与本次公开招标采购活动中，不以任何不正当手段影响、串通、排斥有关当事人或谋取、施予非法利益，如有不当行为，愿承担此行为所造成的不利后果和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职    务：\_\_\_\_\_

承诺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投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单位住所：\_\_\_\_\_

成立日期：\_\_\_\_年\_\_月\_\_日

营业期限：\_\_\_\_\_

姓名：\_\_\_\_，性别：\_\_\_\_，年龄：\_\_，职务：\_\_\_\_，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生效日期：\_\_\_\_年\_\_月\_\_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反面

注：本授权书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 4、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委托授权人投标）

致：海南吉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投标人名称）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_\_\_\_\_、职务：\_\_\_\_\_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代表）姓名：\_\_\_\_\_、职务：\_\_\_\_\_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海南省公安厅海岸警察总队第一支队的海南省公安厅海岸警察总队第一支队警用无人机购置项目（项目编号：HNJC2022-039）进行响应，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响应、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投标人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生效日期：\_\_\_\_年\_\_月\_\_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复印件正面粘贴处
----------------------

被授权人身份证 复印件正面粘贴处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复印件反面粘贴处
----------------------

被授权人身份证 复印件反面粘贴处
---------------------

注：本授权书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 5、联合投标协议书（不接受联合体）

## 6、投标保证金缴付凭证

注：附投标保证金缴付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7、资格申明信

致：海南吉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为响应贵公司组织的海南省公安厅海岸警察总队第一支队警用无人机购置项目（项目编号：HNJC2022-039）服务的招标采购活动，我公司愿意参与投标。

我公司在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符合招标文件对投标人的资格要求，提供“采购需求”中全部的服务，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我公司理解贵公司可能还要求提供更进一步的资格资料，并愿意应贵公司的要求提交。

投标人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申明日期：\_\_\_\_年\_\_月\_\_日

## 8、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郑重承诺：

在\_\_\_\_\_（项目名称及编号）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和宴请等；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人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承诺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9、诚信投标、诚信履约承诺书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就本次投标活动向贵方郑重承诺：

一、我们已经充分理解了招标文件规定的所有招标要求、中标条件和合同条款，没有任何异议。

二、我们在投标文件中提交的所有商务文件和资格证明文件都是真实有效的，我们做出的所有技术响应都是真实可信、可以实现、并经得起验收检验的。我们保证所有的投标响应在投标有效期内不发生任何变更。

三、我们的投标报价包含了履行合同所需的全部费用。不论何种原因造成的报价漏项损失，我方全部承担，不会提出任何增加费用的要求。

四、我们知道，如果中标后放弃中标，不论原因何在，都是不诚信投标的行为，都会给采购项目造成损失。如果采购人将本合同授予我们，我们将承担所有的潜在合同风险，绝不以任何理由弃标。

五、我们知道，中标后拒签或故意拖延签署合同、拒绝履行或故意拖延履行合同，不论原因何在，都是不诚信履约的行为。如果采购人将本合同授予我们，我们将如约在规定的期限内签署合同，在规定的期限内履行合同。

六、我们声明：我方在溯往两年内的政府采购活动中，没有中标后放弃中标、拒签或故意拖延签署合同、拒绝履行或故意拖延履行合同的不诚信行为。

以上承诺，能够经受来自任何方面的审查和监督。如有虚假或背离，我方愿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不利后果，无条件接受采购人的处置和采购监管单位的处罚。

投标人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承诺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10、公司基本情况表

项目编号：HNJC2022-039

项目名称：海岸警察总队第一支队食堂员工劳务派遣项目

机构名称		组织机构代码			
经济性质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法定代表人身 份证号					
业务联系人		联系电话		手机	
		传真电话		电子邮箱	
营业地址				邮政编码	
营 业 执 照	注册号码	注册地址			
	注册资金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营业范围				
基本账户开户行及 帐号		开户行：  帐 号：			
税务登记机关					
专职人员总数		中级以上职称 人员总数		占专职人员总数比例	
近三年内有无重大违法记录					
备注					

## 11、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的声明函

### (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注：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企业请提供本函，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sup>1</sup>，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sup>1</sup>，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二) 监狱企业证明

(注：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请提供本函，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 (三)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注：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请提供本函，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单位的\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 11、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致：海南吉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HNJC2022-039），招标活动中若获中标我们保证在签收中标通知书的同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转账或现金方式，向贵司一次性支付应该交纳的中标服务费用。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承诺日期：\_\_\_\_年\_\_月\_\_日

## 12、需求响应情况表

说明 投标人必须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要求，并对所有条目列入下表，未列入下表的视作报价人不响应。否则视为不响应。投标人必须根据实际情况如实填写，如发现有虚假描述的，该投标文件无效，并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严肃处理，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投标文件有正、负偏离均应在下表中列明。若无偏离，请标明“完全响应”。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名称	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	投标文件响应	偏离
1				
2				
3				
4		.....		

投标人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注： 1、此表为样表，行数可自行添加，但格式不变。

2、根据投标文件响应情况，分别注明“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

3、对招标文件无偏离，视为对未列入本表的条款全部接受，注明“完全响应”。

### 13、资格、符合性审查证明材料

(资格、符合性审查表要求的材料)

### 14、投标人认为对其中标有利的其它书面材料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和投标人认为应当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方案等)